



# 实际到手15万元 两个月后竟然要还400万元! 陷入“套路贷”的她 一度绝望想自杀

## 套路贷

严勇杰 绘

徐女士是一家公司的老板,因为急需借款15万元,结果陷入了“套路贷”的陷阱,在虚高的本金数目、高利息、高手续费的重压下,不断“拆东墙补西墙”,而欠款本息如滚雪球迅速膨胀,在短短两个月内变成了400万元左右!“我根本还不起这笔钱!面对各种形式的逼债,我一度绝望想自杀,连遗书都写好了,幸亏家人发现协助我报警!”徐女士说。

### 借款实际到手只有2万多元,却还了6万多元

徐女士今年30多岁,是宁波本地人,自己经营着一家小公司,名下有车和几套房子。

去年10月底,因为父亲生病和公司资金周转,徐女士急需15万元。因为欠有债务在身,她无法通过正规渠道借款,只好通过资金中介王某找到位于恒隆中心的一家金融公司。“到了那里,他们工作人员审核了我名下的房子和车子等,然后与王姓中介一起上门家访,到我家实地察看情况,之后表示可以借6万元。在办理房产和汽车抵押后,他们拿出一张空白的借款合同,上面只写了6万元的借款金额,就让我签字按手印,其他‘出借人’‘利息’‘还款方式’等信息一概没有。”

徐女士照做后,她的账户便立马收到借款6万元。“接下来,他们要求我立即往他们指定的一个账户汇款2万多元,说是这是借款押金、平台手续费等,是他们出借钱的正常流程。”徐女士打款后,手上还剩3万多元。“起初,我还天真地以为,以后要还的本金就是实际拿到手的3万多元。”徐女士接着又支付给王某8000元中介费、1000元家访费,最后实际到手的只有2万多元。

她没想到以后要为此付出的代价是:每个星期要还4450元,连续还款15期,共计66750多元。

### “拆东补西”欠款越来越多,一度想要自杀

因为借款数额不够,王某又主动带她到鄞州百丈路一家金融公司借款。“前面的房产、汽车抵押、上门家访流程都差不多,那个公司说可以借10万元给我,但是必须要签一个30万元借款合同。我有些担心,犹豫着要不要借,王姓中介一个劲地怂恿我签字,说这只是个操作流程,不会让我还那么多的,还说如果到时还不上,她会帮忙想办法。”徐女士说,她当时确实急需用钱,就一咬牙签了字。按照还款要求,徐女士在10天后还了8.7万元,20天后又还了7万元,共还了15.7万元,之后对方把那张30万元的借条还给了她。

“我自己当然没能力在这么短时间内还款,这点他们也是知道的。所以,后面还的这15.7万元,除了我自己的5万元之外,另外10.7万元,是王姓中介带我到其他金融公司借的,利息是每天1000元!”

就这样徐女士不断东拆西借,不断地用新借款还老借款,借了10多家金融公司。“因为借条上的金额都是虚高于实际借款金额,加上各种手续费、高利息,结果本息总额越滚越大。我深深陷进去了,自己也不知道究竟还要还人家多少钱。后来警方介入后,帮我理了一下,发现我已经还了100多万元,外面还有270多万元要还,而我真正拿到手的只有15万元。”

“去年12月份底从金融公司借了最后一笔钱后,我觉得不能再这样下去了,而中介王某还一个劲地拉着我去外面借钱……”徐女士终止从金融公司借款后,因为之前的借款没办法如期归还,于是各种手段的催债、逼债找上门来。她卖了名下两套小房子,但远远不够还欠款。

“催债的人不时地打电话给我,打电话给我身边的人,还到我公司去闹。公司好几个月没有正常运营了,今年3月份他们催债最凶的时候,我想到了自杀,遗书都写好了,还好被我丈夫发现了,他提醒我赶紧报警!”

### 两家借钱的金融公司竟同一幕后老板

百丈派出所杨警官主要负责调查此案。他调取受害人借款、还款的资金流水后,对着长长的账单仔细研究,发现受害人的借款有相当一部分来自两家金融公司。“徐女士从两家借钱相互平账,而这些资金最终却流入同一个人的账户,也就是说两家公司其实是同一个幕后老板忻某的。换句话说,他的钱经过徐女士的手从左口袋到右口袋,之后就膨胀了许多倍。”杨警官说,同时他们深入调查发现了更多证据,认定忻某的两家公司有“套路贷”嫌疑,涉嫌诈骗。

随后,百丈派出所民警将忻某、资金中介王某以及他们公司平时维持工作的吕某一举抓获。  
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谢贞珍

## 天冷了去晒晒太阳 结果他们像孩子一样走失 家中有老人的,一定要注意监护

本报讯(记者 王元卓 通讯员 吴敏亮 陈新颜) 11月15日,一名九旬老人在白鹤新村公交车站,由于坐错了方向,兜兜转转乘坐2路公交车来到了浙大软件学院站。当天上午12点,宁波市公交823路公交驾驶员邱晓东像往常一样驾驶公交车从浙大软件学院开往邱隘南,刚发动车子准备出发,见到不远处一位老人向他的车子招手。老人上车后邱师傅问:“老先生您多大年纪啦?这是要去哪?你下车前我扶您下车。”老人回答:“我今年96岁了,要去邱隘,就是那个高架桥下。”之后,老人兜兜转转乘坐了大半天公交车,大家才弄清楚,其实老人并不住邱隘而是住在白鹤新村。最后热心的公交司机将其送回家里。

无独有偶,11月16日,又有一位七旬老人出门走失,在公交车上“碎碎念”,幸亏被司机及时发现。16日上午,市公交永盛公司369路驾驶员周斌驾驶车辆由高教园区驶往宁波客运中心站,8时20分左右,车行至环城西路环城南路路口站时上来一名头发花白,年约70岁的老人,嘴里一路含糊其辞地念着什么。周斌询问:“阿姨,您这是要上哪儿去啊?”“我去……”老人含糊回答道。周师傅没听清楚,于是在红绿灯停车时又向老人问了一遍刚才的问题,老人的回答还是含糊其辞。当车驶入终点站公交客运中心站时,周斌再一次询问老人家庭住址和家人电话,老人的说辞依旧含糊不清。周斌赶紧通知了线路路队长,费了许多周折才将老人送回了家。

最近经常有轻微失智老人走失,市公交总公司温馨提示:对行动不便、思维模糊的老年人,尽量不要让其独自出门,平时家里人最好给老人佩戴黄手环,或者随身携带一张信息卡,写上家人联系方式、家庭住址等信息,一旦老人迷路或走失,方便路人或民警帮助寻找。

## 一个月作案20多次 偷遍小区50户空房 慈溪一男子专偷毛坯房电线

本报讯(记者 吴震宁 通讯员 路余) 因为没什么活可做,身上又没钱,曾经做过装修公司水电工的男子,竟在慈溪一小区连续作案20多次,专挑毛坯房偷电线。一个月下来足足偷了50户空房的电线,卖了4万余元。

日前,收废品的男子邹某在杭州湾新区某小区内,从林某手上收购了86斤铜线。当他骑着三轮车拉着这批铜线来到该小区门口时,被心有疑惑的物业工作人员拦了下来。邹某称这些铜线都是林某卖给他的。物业人员于是让邹某打电话给林某,希望能来解释下这些铜线的来路。林某却在电话那头称有事来不了,物业人员就暂时扣下了邹某的三轮车和物品。

第二天中午,当林某陪同邹某一起来到物业管理办公室时,被等候的民警当场抓获。据警方调查,该小区内50户空关的厨房、卫生间、客厅、卧室的电线都被林某盗窃。

原来,林某曾是装修公司的水电工,对毛坯房的电线铺设情况比较熟悉。短短一个月内,他在该小区的毛坯房内,用尖嘴钳、螺丝刀等工具撬窗,翻窗入室,剪断开关电源连线,抽出墙体内线中已安装的电线盗卖,累计作案20余次,共窃得电线23000余米。

邹某知道林某是做水电工的,也曾经去林某做工的工地上收购过几次铜线,所以这次对这些铜线的来路也不疑有他,以为都是装修公司在装修时换下来的旧线。

最终,林某因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6个月,并处罚金1.2万元。